

证券代码：002232

证券简称：启明信息

公告编号：2023-031

启明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启明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于2023年8月28日14:30以现场会议与通讯形式相结合方式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8月17日以书面、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并参与表决董事9人，其中董事閻华东先生、田继卓先生及独立董事刘衍珩先生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现场出席并表决董事6人，董事长许万才先生亲自出席并主持本次会议，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会议的参加人数、召集、召开程序、议事内容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董事会成员以现场投票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做出了如下决议：

1、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上半年经营总结及下半年经营计划的议案》。

2、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资产总额208,266.66万元，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140,654.35万元，2023年上半年实现销售收入

47,172.69万元,实现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 4,454.83万元。

详细内容见于2023年8月29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公告编号:2023-033)。

3、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投资计划调整方案的议案》。

2023年公司投资总额20,106.78万元,其中经营性资产投资预算2,198.64万元及研发投资预算17,908.14万元。其中研发投资具体项目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及上半年实际情况进行调整。

本议案将提请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4、会议以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额度的议案》。

公司为进一步发挥独立董事对公司发展的专业指导作用,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最新发布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并分别对标同地区和同行业规模类似的上市公司独董津贴水平,结合独立董事在公司规范运作方面发挥的重要作用,公司将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标准调整为8万元/年(含税)。

公司独立董事就此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同意意见。本议案将提请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在此项议案进行表决时,关联独立董事刘衍珩先生、赵岩先生、刘柏先生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6人表决并一致通过了该议

案。

5、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由于中国第一汽车集团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在此项议案进行表决时，关联董事郭丹蕾女士、閻华东先生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7人表决并一致通过了该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就此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同意意见。本议案将提请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详细内容见于2023年8月29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增加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4）。

6、会议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核指标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就此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同意意见。

关联董事袁兴文先生对上述议案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8人表决并一致通过了该议案。

7、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高级管理人员绩效2023年半年度评价结果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就此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同意意见。

关联董事曲红梅女士、袁兴文先生对上述议案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7人表决并一致通过了该议案。

8、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经营范围、规范经营范围表述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拟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对经营范围表述进行规范调整并对《公司章程》中的部分条款进行修订，本议案将提请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审议通过后生效并报送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详细内容见于2023年8月29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调整公司经营范围、规范经营范围表述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5）。

9、会议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首席合规官的议案》。

根据《中央企业合规管理办法》（2022年10月1日起施行）第十二条，中央企业应当结合实际设立首席合规官，不新增领导岗位和职数，由总法律顾问兼任，对企业主要负责人负责，领导合规管理部门组织开展相关工作，指导所属单位加强合规管理工作需要。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决定聘任袁兴文先生兼任公司首席合规官职务。关联董事袁兴文先生对上述议案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8人表决并一致通过了该议案。

袁兴文先生简历

袁兴文，男，57岁，中共党员，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毕业于哈尔滨工业大学汽车工程学院汽车设计与制造专业，2018年1

月任一汽客车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8年7月任一汽模具制造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2021年11月兼任一汽模具制造有限公司总法律顾问，自2022年8月起任启明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工会负责人，2023年2月24日经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聘为公司董事，2023年3月3日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23年第一次临时会议聘为公司总法律顾问至今。

10、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详细内容见于2023年8月29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2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11、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对一汽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由于中国第一汽车集团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在此项议案进行表决时，关联董事郭丹蕾女士、閻华东先生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7人表决并一致通过了该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就此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同意意见。

详细内容见于2023年8月29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对一汽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公告编号：2023-036）。

12、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详细内容见于2023年8月29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7）。

特此公告。

启明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二十九日